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102號16樓B棟

電話：(02)2696206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6~48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9~51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1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二九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三十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1~52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3、54~58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53、59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3、60		三二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61~7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陳慧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7 日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81,506	7	\$ 269,062	1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二五)	-	-	71,574	3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八)	354,227	13	284,825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八及二六)	104,578	4	44,14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八)	183	-	9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八及二六)	30,384	1	20,258	1
130X	存貨 (附註九)	107,562	4	62,237	3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三)	4,019	-	1,57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1,031	-	1,27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83,490</u>	<u>29</u>	<u>755,047</u>	<u>3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及二六)	1,871,448	70	1,342,620	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二六及二七)	34,928	1	53,331	3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附註十二)	2,487	-	4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一)	-	-	1,968	-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十三)	-	-	48,28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三及二六)	359	-	31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三)	-	-	2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909,222</u>	<u>71</u>	<u>1,447,033</u>	<u>6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692,712</u>	<u>100</u>	<u>\$ 2,202,08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十五)	\$ 4,738	-	\$ 25,70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五及二六)	272,870	10	217,509	10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附註十六)	63,819	3	39,510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十六及二六)	200	-	169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一)	33,291	1	31,375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四)	-	-	1,49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附註十六)	2,758	-	3,66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77,676</u>	<u>14</u>	<u>319,417</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	-	373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十七)	14,458	1	16,93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一)	55,645	2	10,06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0,103</u>	<u>3</u>	<u>27,374</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447,779</u>	<u>17</u>	<u>346,791</u>	<u>16</u>
權益 (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750,000	28	750,000	34
3200	資本公積	700,255	26	700,255	3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93	1	28,69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15,668	23	314,762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63,461</u>	<u>24</u>	<u>343,453</u>	<u>15</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1,217	5	49,105	2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12,476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31,217</u>	<u>5</u>	<u>61,581</u>	<u>3</u>
3XXX	權益總計	<u>2,244,933</u>	<u>83</u>	<u>1,855,289</u>	<u>8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692,712</u>	<u>100</u>	<u>\$ 2,202,08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智伸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十九及二六)				
4100	銷貨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636,343	99	\$ 1,383,970	100
4170	銷貨退回	(19,397)	(1)	(20,980)	(2)
4190	銷貨折讓	(5,224)	-	(1,239)	-
4600	勞務收入	<u>34,022</u>	<u>2</u>	<u>22,000</u>	<u>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645,744</u>	<u>100</u>	<u>1,383,751</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六)	(<u>1,304,703</u>)	(<u>79</u>)	(<u>1,093,307</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u>341,041</u>	<u>21</u>	<u>290,444</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6,620)	(4)	(38,903)	(3)
6200	管理費用	(82,966)	(5)	(56,82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614</u>)	-	(<u>966</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41,200</u>)	(<u>9</u>)	(<u>96,690</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99,841</u>	<u>12</u>	<u>193,754</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六)				
7190	其他收入	1,427	-	1,8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131	2	15,272	1
7050	財務成本	(9)	-	(41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73,488</u>	<u>11</u>	<u>30,828</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2,037</u>	<u>13</u>	<u>47,543</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401,878	25	\$ 241,297	18
7950	(81,991)	(5)	(50,272)	(4)
8200	<u>319,887</u>	<u>20</u>	<u>191,025</u>	<u>14</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八)			
8310	98,930	6	73,280	5
8325	(12,476)	(1)	1,189	-
8360	121	-	(318)	-
8390	(16,818)	(1)	(12,548)	(1)
8300	<u>69,757</u>	<u>4</u>	<u>61,603</u>	<u>4</u>
8500	<u>\$ 389,644</u>	<u>24</u>	<u>\$ 252,628</u>	<u>1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 4.27		\$ 2.80	
9810	\$ 4.25		\$ 2.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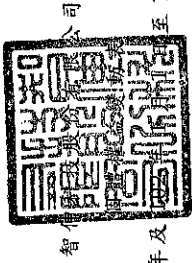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3 年及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務 之 主 體	本 公 司 業 務 之 主 體	主 體 之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A1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50,000	\$ 550,000	\$ 17,946	\$ 11,627	\$ 1,352,406
B1	101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10,745	(10,745)	-	-
E1	現 金 增 資	100,000	150,255	-	-	250,255
D1	102 年 度 淨 利	-	-	191,025	-	191,025
D3	102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318)	1,189	61,603
D5	102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190,707	60,732	252,628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50,000	700,255	28,691	49,105	1,855,289
B1	102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19,102	-	-
D1	103 年 度 淨 利	-	-	319,887	-	319,887
D3	10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82,112	69,757
D5	103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320,008	82,112	389,64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50,000	\$ 700,255	\$ 47,793	\$ 131,217	\$ 2,244,9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01,878	\$ 241,29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700)	2,428
A20100	折舊費用	7,116	7,823
A20200	攤銷費用	776	159
A20900	財務成本	9	417
A21200	利息收入	(219)	(428)
A21300	股利收入	(210)	(1,192)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5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173,488)	(30,82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0)	(18)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20,591)	(40)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45)	(2,34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29,139)	(64,38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0,215)	(3,313)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4,980)	6,594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441)	1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47	(9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34,398	126,73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4,340	8,29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902)	2,07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354)	(44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2,970	293,13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	(4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9,348)	(42,6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613</u>	<u>250,06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7,010)	(\$ 147,609)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46,699	113,19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6,410)	(152,68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782)	(5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497	85
B067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5	106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8,289	(33,63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19	428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210	1,192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303)	(219,4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34,25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66)	(13,372)
C04600	現金增資	-	25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66)	202,37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87,556)	232,96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9,062	36,09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1,506	\$ 269,0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 76 年 3 月，原名「智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88 年 10 月更名為「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電子器材、塑膠零件、五金手工具、金屬零件等製造、買賣及進出口、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其他非金屬製品製造、鋼鐵鑄造、鋼鐵鍛造、鋼材二次加工、鋁材二次加工等。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為 57 人及 50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定準則規定「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追溯適用修定後 IAS19 之影響預計營業費用增加 29 仟元及確定福利之精算利得增加 29 仟元。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

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可收回之現金流量間的差額，提列應有之備抵呆帳。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七)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三)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96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	\$ 6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1,465	269,001
	<u>\$181,506</u>	<u>\$269,062</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	\$ 21,574
基金受益憑證	-	<u>50,000</u>
合計	<u>\$ -</u>	<u>\$ 71,574</u>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358,427	\$289,7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578	44,141
減：備抵呆帳	(4,200)	(4,900)
	<u>\$458,805</u>	<u>\$328,966</u>
其他應收款	<u>\$ 183</u>	<u>\$ 94</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 30,384</u>	<u>\$ 20,258</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多為 6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61 天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期初餘額	\$ 4,900	\$ 2,47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2,42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700)	-
期末餘額	<u>\$ 4,200</u>	<u>\$ 4,900</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無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九、存 貨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製成品	\$102,734	\$ 53,019
在製品	2,886	4,515
原物料	<u>1,942</u>	<u>4,703</u>
	<u>\$107,562</u>	<u>\$ 62,237</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04,703 仟元及 1,093,307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存貨回升利益及跌價損失分別為 345 仟元及 2,34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u>\$ 1,871,448</u>	<u>\$ 1,342,620</u>

投資子公司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 1,838,555	\$ 1,311,672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u>32,893</u>	<u>30,948</u>
	<u>\$ 1,871,448</u>	<u>\$ 1,342,620</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100%	100%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100%	100%

本公司新增對子公司投資之情形，請詳附註二六。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16,801	\$ 11,250	\$ 49,987	\$ 3,959	\$ 7,095	\$ 89,092
增 添	-	-	-	-	-	-
處 分	-	-	(22,098)	(3,959)	(2,739)	(28,796)
重分類	-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01</u>	<u>\$ 11,250</u>	<u>\$ 27,889</u>	<u>\$ -</u>	<u>\$ 4,356</u>	<u>\$ 60,29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908	\$ 24,514	\$ 3,249	\$ 5,090	\$ 35,761
折舊費用	-	232	5,622	328	934	7,116
處 分	-	-	(11,670)	(3,577)	(2,262)	(17,509)
重分類	-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140</u>	<u>\$ 18,466</u>	<u>\$ -</u>	<u>\$ 3,762</u>	<u>\$ 25,368</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16,801</u>	<u>\$ 8,342</u>	<u>\$ 25,473</u>	<u>\$ 710</u>	<u>\$ 2,005</u>	<u>\$ 53,331</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6,801</u>	<u>\$ 8,110</u>	<u>\$ 9,423</u>	<u>\$ -</u>	<u>\$ 594</u>	<u>\$ 34,928</u>
成 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16,801	\$ 11,250	\$ 49,987	\$ 4,229	\$ 7,095	\$ 89,362
增 添	-	-	-	-	-	-
處 分	-	-	-	(270)	-	(270)
重分類	-	-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01</u>	<u>\$ 11,250</u>	<u>\$ 49,987</u>	<u>\$ 3,959</u>	<u>\$ 7,095</u>	<u>\$ 89,09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2,712	\$ 17,389	\$ 3,360	\$ 4,680	\$ 28,141
折舊費用	-	196	7,125	92	410	7,823
處 分	-	-	-	(203)	-	(203)
重分類	-	-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908</u>	<u>\$ 24,514</u>	<u>\$ 3,249</u>	<u>\$ 5,090</u>	<u>\$ 35,761</u>
102年1月1日淨額	<u>\$ 16,801</u>	<u>\$ 8,538</u>	<u>\$ 32,598</u>	<u>\$ 869</u>	<u>\$ 2,415</u>	<u>\$ 61,221</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16,801</u>	<u>\$ 8,342</u>	<u>\$ 25,473</u>	<u>\$ 710</u>	<u>\$ 2,005</u>	<u>\$ 53,331</u>

於 103 及 102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5年
裝潢設備	3年
機器設備	3至6年
運輸設備	2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電腦軟體淨額

	<u>103年度</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550
單獨取得	<u>2,782</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33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69)
攤銷費用	(<u>776</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45</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481</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487</u>
	<u>102年度</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361
單獨取得	550
本年度除列	(<u>361</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5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71)
攤銷費用	(159)
本年度除列	<u>361</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9</u>)
102年1月1日淨額	<u>\$ 90</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481</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至3年

十三、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4,019	\$ 1,578
其他流動資產	1,009	1,278
其他金融資產	<u>22</u>	<u>-</u>
	<u>\$ 5,050</u>	<u>\$ 2,856</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	\$ 48,289
存出保證金	359	319
其他金融資產	<u>-</u>	<u>25</u>
	<u>\$ 359</u>	<u>\$ 48,633</u>

本公司預付款項－流動主係預付貨款及預付費用等。

十四、借 款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原 始 貸 款 金 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海商銀(一)	借款總額：22,400 仟元	\$ -	\$ 1,866
一抵押借款	借款期間：89.03~104.03		
	利率區間：1.99%		
	還款方法：本金每3個月攤還，按月付息。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1,493)
長期借款		<u>\$ -</u>	<u>\$ 373</u>

上述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七），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1.99%。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4,738</u>	<u>\$ 25,701</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272,870</u>	<u>\$217,509</u>

應付帳款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650	\$ 24,710
應付保險費	910	797
應付勞務費	2,683	2,855
應付員工紅利	14,435	3,693
應付董監酬勞	8,661	-
其 他	<u>12,480</u>	<u>7,455</u>
	<u>\$ 63,819</u>	<u>\$ 39,51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200</u>	<u>\$ 169</u>
其他負債		
其 他	<u>\$ 2,758</u>	<u>\$ 3,660</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細則規定，勞工退休金運用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23	\$ 321
利息成本	475	36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34)	(176)
	<u>\$ 564</u>	<u>\$ 50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64</u>	<u>\$ 506</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121 仟元及 (318)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17,176) 仟元及 (17,297)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7,894	\$ 27,19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436)	(10,263)
提撥短絀	14,458	16,9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4,458</u>	<u>\$ 16,933</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7,196	\$ 26,256
當期服務成本	323	321
利息成本	475	361
精算(利益)損失	(100)	258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27,894</u>	<u>\$ 27,196</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0,263	\$ 9,19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34	176
計畫資產利益(損失)	21	(60)
雇主提撥數	<u>2,918</u>	<u>955</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3,436</u>	<u>\$ 10,26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255 仟元及 116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	27
權益工具	16	12
委託經營	44	43
固定收益類	18	17
其他	<u>1</u>	<u>1</u>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7,894</u>	<u>\$ 27,196</u>	<u>\$ 26,256</u>	<u>\$ 9,071</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3,436)</u>	<u>(\$ 10,263)</u>	<u>(\$ 9,192)</u>	<u>(\$ 8,762)</u>
提撥短絀	<u>\$ 14,458</u>	<u>\$ 16,933</u>	<u>\$ 17,064</u>	<u>\$ 309</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631)</u>	<u>\$ 912</u>	<u>\$ 16,887</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5)</u>	<u>\$ 61</u>	<u>\$ 92</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2,960 仟元及 2,900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5,000</u>	<u>75,000</u>
已發行股本	<u>\$ 750,000</u>	<u>\$ 75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2 年 8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壹仟萬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75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2 年 9 月 5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u>\$700,255</u>	<u>\$700,255</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盈餘之分配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以保留適當額度後，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1.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本公司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長訂定之。
3. 其餘為股東紅利；其中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而所分派股東紅利之金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4,435 仟元及 3,69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661 仟元及 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03 年係分別按稅後淨利 5% 及 3% 計算；102 年係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2% 及 0%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02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102	\$ 10,745	\$ -	\$ -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101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所編製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年6月30日及102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	\$ -	\$ -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3,693	-	2,120	3,180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103及102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104年3月27日董事會擬議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1,989	\$ -
現金股利	270,000	3.60

有關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104年6月30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IFRSs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49,105	(\$ 11,62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8,930	73,280
轉換國外營運淨資產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費用)利益	(16,818)	(12,548)
期末餘額	<u>\$131,217</u>	<u>\$ 49,105</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12,476	\$ 11,2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476)	1,189
期末餘額	<u>\$ -</u>	<u>\$ 12,476</u>

十九、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淨額	<u>\$ 1,611,722</u>	<u>\$ 1,361,751</u>
勞務收入	<u>\$ 34,022</u>	<u>\$ 22,000</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19	\$ 428
股利收入	210	1,192
其他	998	240
	<u>\$ 1,427</u>	<u>\$ 1,86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210	\$ 1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20,591	40
淨外幣兌換損益	6,333	15,522
其他	(3)	(308)
	<u>\$ 27,131</u>	<u>\$ 15,272</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	(\$ 417)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16	\$ 7,823
無形資產	776	159
合計	<u>\$ 7,892</u>	<u>\$ 7,98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52	\$ 7,404
營業費用	1,364	419
	<u>\$ 7,116</u>	<u>\$ 7,82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776	\$ 159
------	--------	--------

(五) 發生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103年度	102年度
研究及發展費用	<u>\$ 1,614</u>	<u>\$ 96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4,950	\$ 71,553	\$ 76,503
勞健保費用	334	3,132	3,466
退休金費用 (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67	1,558	1,625
確定福利計畫	-	564	5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3	1,944	2,19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604</u>	<u>\$ 78,751</u>	<u>\$ 84,355</u>

102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5,104	\$ 44,505	\$ 49,609
勞健保費用	333	2,529	2,862
退休金費用 (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65	1,196	1,261
確定福利計畫	-	506	5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1	805	1,07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773</u>	<u>\$ 49,541</u>	<u>\$ 55,314</u>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8,698	\$ 28,32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2,365)	(12,807)
淨損益	<u>\$ 6,333</u>	<u>\$ 15,522</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4,056	\$ 35,7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192	9,67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	-
	<u>51,264</u>	<u>45,449</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30,727</u>	<u>4,8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1,991</u>	<u>\$ 50,27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401,878</u>	<u>\$241,29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8,319	\$ 41,02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79)
免稅所得	(3,536)	(2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192	9,67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1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1,991</u>	<u>\$ 50,272</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16,818</u>	<u>\$ 12,548</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3,291</u>	<u>\$ 31,37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 資損益	\$ 2,049	(\$ 2,049)	\$ -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提撥差額	(112)	112	-	-
備抵呆帳	265	(265)	-	-
備抵存貨跌價損益	196	(196)	-	-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 差異	(430)	430	-	-
	<u>\$ 1,968</u>	<u>(\$ 1,968)</u>	<u>\$ -</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10,068	\$ -	\$ 16,818	\$ 26,886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 差異	-	945	-	945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 資損益	-	27,444	-	27,4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37)	-	(13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提撥差額	-	512	-	512
未休假獎金	-	(5)	-	(5)
	<u>\$ 10,068</u>	<u>\$ 28,759</u>	<u>\$ 16,818</u>	<u>\$ 55,645</u>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 資損益	\$ 7,289	(\$ 5,240)	\$ -	\$ 2,04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2,430	-	(2,430)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提撥差額	13	(125)	-	(112)
備抵呆帳	-	265	-	265
備抵存貨跌價損益	594	(398)	-	196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 差異	-	(430)	-	(430)
	<u>\$ 10,326</u>	<u>(\$ 5,928)</u>	<u>(\$ 2,430)</u>	<u>\$ 1,96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	\$ -	\$ 10,068	\$ 10,068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 差異	1,105	(1,105)	-	-
	<u>\$ 1,105</u>	<u>(\$ 1,105)</u>	<u>\$ 10,068</u>	<u>\$ 10,06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 86 年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0,983</u>	<u>\$ 47,960</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75% (預計) 及 24.69%。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1 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4.27</u>	<u>\$ 2.80</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4.25</u>	<u>\$ 2.8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319,887</u>	<u>\$191,02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19,887</u>	<u>\$191,02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5,000	68,23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99</u>	<u>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199</u>	<u>68,30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00	\$ 300
1~5年	-	135
超過5年	-	-
	<u>\$ 400</u>	<u>\$ 435</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無

102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21,574	\$ -	\$ -	\$ 21,574
基金受益憑證	50,000	-	-	50,000
	<u>\$ 71,574</u>	<u>\$ -</u>	<u>\$ -</u>	<u>\$ 71,574</u>

102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670,900	\$618,4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1,57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41,627	284,75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確保公司因應營運所需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合併公司審慎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生潛在之不力影響。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本公司之專責單位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運用適當之避險工具，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並以美金對新台幣升值及貶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變動之風險，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包含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並於年底受外幣匯率波動 1% 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升值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本期淨利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u>\$ 1,282</u>	<u>\$ 1,187</u>

		歐 元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u>\$ 1,013</u>	<u>\$ 74</u>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從事浮動利率之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暴險。本公司現行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減低利率變動風險，故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借款利率浮動對合併公司影響不大。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本公司以 0.5% 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因素外，利率上升 0.5%，對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0 仟元及 8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因主要來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且權益工具之投資皆須經本公司管理階層同意核准後得為之。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及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0 仟元及 71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的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交易對象主要為中國外資企業及國外公司組織，逾期及減損情形詳附註八。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42,425 仟元及 200,000 仟元。

本公司依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到期分析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1年以內	1年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 277,608	\$ -	\$ -
其他應付款	-	64,019	-	-
		<u>\$ 341,627</u>	<u>\$ -</u>	<u>\$ -</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1年以內	1年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1.99%	\$ 1,493	\$ 373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43,210	-	-
其他應付款	-	39,679	-	-
		<u>\$ 284,382</u>	<u>\$ 373</u>	<u>\$ -</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進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1,326,308	\$ 1,051,115
其他關係人	<u>2,965</u>	<u>11,973</u>
	<u>\$ 1,329,273</u>	<u>\$ 1,063,088</u>

(二) 銷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u>\$ -</u>	<u>\$ 316</u>

(三) 技術服務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u>\$ 29,021</u>	<u>\$ 20,100</u>

上述向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104,578</u>	<u>\$ 44,141</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271,779	\$214,255
其他關係人	<u>1,091</u>	<u>3,254</u>
	<u>\$272,870</u>	<u>\$217,509</u>

(六) 其他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30,384</u>	<u>\$ 20,258</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200</u>	<u>\$ 16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及102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產交易（102年度：無）

103年度	交易內容	交易金額	出售利益	價款支付情形
子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	\$ 8,490	\$ -	已全數收回
其他關係人	出售固定資產	2,360	53	已全數收回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200</u>	<u>\$ 150</u>

2. 購買子公司

本公司於103年度分批參與子公司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增資，支付對價款新台幣 256,410 仟元，增資後仍持有該子公司 100% 持股。

3. 租金支出

	租 金	支 出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300</u>	<u>\$ 1,800</u>

4. 勞務費

	勞 務	費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840</u>	<u>\$ 1,277</u>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 及 10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989	\$ 16,134
退職後工福利	106	106
	<u>\$ 11,095</u>	<u>\$ 16,2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其各該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u>	<u>\$ 25,143</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無。

二九、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台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603		31.650	\$		430,523	
歐 元		3,197		38.470			122,999	
日 圓		2,339		0.265			619	
港 幣		45		4.080			183	
人 民 幣		293		5.092			1,491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元		52,500		29.560			1,551,858	
<u>金 融 負 債</u>								
美 元		8,721		31.650			276,025	
港 幣		875		4.080			3,571	
歐 元		25		38.470			962	

102年12月31日

(單位：外幣／台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059	29.805	\$ 359,407
歐 元	2,166	41.09	89,016
日 圓	2,745	0.28	769
港 幣	55	3.843	211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元	44,000	29.04	1,277,760
<u>金 融 負 債</u>			
美 元	7,259	29.805	216,355
日 圓	76,002	0.28	21,281
港 幣	1,009	3.843	3,877
瑞士法郎	632	33.49	21,171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額	期末餘額	實際支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資金與質押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供擔保金額	擔保名稱	保價		對個別對象貸與總額	對個別對象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備註
																擔保名稱	保價				
1	GLOBAL ADVANCE TECHNOLOGY LIMITED	浙江智弘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570,739	\$ 570,739	\$ 570,739	3%~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與質押	\$	-	營運週轉	\$	-	\$	\$2,244,933	\$2,244,933	\$2,244,933		註一

註一：依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予他人限額計算如下：

-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所稱業務往來係指雙方間最近一年內連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個別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以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資金最高限額為淨值 2,244,933 (仟元) x 100% = 2,244,933 (仟元)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稱	係										
1	智伸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智伸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智伸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GLOBAL ADVANCE TECHNOLOGY LIMITED SEAMAX MANUFACTURING PTE. LIMITED	子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 897,973	\$ 47,475	\$ 47,475	\$ 6,330	\$ -	2%	\$ 1,122,467	是	否	否
				897,973	712,125	712,125	378,218	-	32%	1,122,467	是	否	否
				897,973	221,550	221,550	-	-	10%	1,122,467	是	否	否

註一：依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累積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者，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依上述規定，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2,244,933（仟元）×50% = 1,122,467（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2,244,933（仟元）×40% = 897,973（仟元）。

智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2)	關係(註2)	期股	初買		入(註3)		賣		出		損益	期股	未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智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長期股權投資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母子公司	43,000	\$ 1,266,453	8,500	\$ 256,410	-	\$ -	-	\$ -	-	51,500	\$ 1,522,863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股票	長期股權投資	GLOBAL ADVANCE TECHNOLOGY LIMITED	母子公司	15,009	511,790	8,500	256,410	-	-	-	-	-	23,509	768,200	
GLOBAL ADVANCE TECHNOLOGY LIMITED	出賣額	長期股權投資	浙江智泓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523,289	-	256,410	-	-	-	-	-	-	779,699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326,308	47%	月結 90 天	-	應收帳款 \$ 271,779	35%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浙江智泓科技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111,112	4%	月結 90 天	-	應收帳款 103,575	13%
東莞海益機械配件有限公司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821,593	29%	月結 90 天	-	應收帳款 174,275	22%
東莞海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42,950	9%	月結 90 天	-	應收帳款 53,839	7%
浙江智泓科技有限公司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70,920	9%	月結 90 天	-	應收帳款 46,713	6%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額	處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海益機械配件有限公司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71,779	10.28	\$	-	-	-	\$ 271,779	\$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174,275	16.04	-	-	-	-	170,166	-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104,578	26.72	-	-	-	-	1,349	-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浙江智泓科技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3,575	26.98	-	-	-	-	897	-
GLOBAL ADVANCE TECHNOLOGY LIMITED	浙江智泓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626,966	-	-	-	-	-	-	-

註：屬合併個體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業已調整沖銷。

智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持帳金額	有礙投資公司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智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1,522,863	\$1,266,453	50,028	100	\$ 1,838,555	\$ 173,277	\$ 173,459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從事貨物進出口	28,995	28,995	1,000	100	32,893	29	29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SEAMAX MANUFACTURING PTE. LIMITED	1004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一般投資業務	363,000	363,000	12,200	100	293,225	21,958	21,958	
	GLOBAL WIN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64,103	364,103	10,000	100	416,245	54,967	54,967	
	GLOBAL ADVANCE TECHNOLOGY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980,115	511,790	22,037	100	1,142,673	113,243	113,243	

智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 美金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自本 期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自本 期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期期末自本 期初自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 接持股比例 %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期 末 面 值	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 東莞海益機械配件 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電腦硬盤組件、工業控制 制零組件、精沖模、模具標準件、水 暖五金件、高檔建築五金件、水 暖器材及五金件、新型電子元器 件、汽車關鍵零組件、防抱死制動 系統。	\$ 359,046 (USD 12,200)	由 SEAMAX MANUFACTURING PTE. LIMITED 投資持 股 100%	\$ 363,000 (USD 11,946)	\$ -	\$ -	\$ 363,000 (USD 11,946)	\$ 363,000 (USD 11,946)	100	\$ 24,391	\$ 540,392	\$ -	\$ -
東莞海益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磁盤驅動器零件，新型電 子元器零件，水暖器材及五金件，汽 車關鍵零組件，防抱死制動系統。	294,300 (USD 10,000)	由 GLOBAL WIN LIMITED 投資持股 100%	364,103 (USD 11,983)	-	-	364,103 (USD 11,983)	364,103 (USD 11,983)	100	54,413	395,070	-	-
浙江智泓科技有限 公司	開發研究和生產銷售各類大容量光 磁盤驅動器及其零件，半導體元器 件、新型電子元器零件、數字照相機、 精密在線測量儀器、精沖模、模具 標準件和醫療類精密零件、汽車用 精密零件。	653,749 (USD 22,028)	由 GLOBAL ADVANCE TECHNO LOGY LIMITED 投資持股 100%	523,289 (USD 17,371)	256,410 (USD 8,500)	-	779,699 (USD 25,871)	779,699 (USD 25,871)	100	100,489	1,121,752	-	-

註：上述投資損益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1,506,802 (USD 49,807)	\$ 1,506,802 (USD 49,800)	註

註：本公司已於 100 年 9 月 21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不受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規定。

3.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保證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六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十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41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484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 3,120 仟美元@31.65，45 仟 港幣@4.08，1,715 仟歐元 @38.47，2,255 仟日幣 @0.2646，293 仟人民幣@5.092			<u>166,981</u>
					<u>\$181,506</u>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SIWS	貨 款	\$104,578
非關係人		
CVDPR	貨 款	31,571
SGTTH	"	49,177
SGKUS	"	40,453
SGT512	"	37,323
YY02B	"	23,477
其他(註)	"	<u>176,426</u>
總 額		463,005
減：備抵呆帳		(<u>4,200</u>)
		<u>\$458,80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成	本	市	價
製	成				
成	品		\$103,543		\$126,807
原	料		1,942		2,024
在	製		2,886		2,886
備	抵		(809)		-
存	貨				
跌	價				
及	呆				
滯	損				
失					
			<u>\$107,562</u>		<u>\$131,717</u>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均新台幣行元

類股	初	終	額	本	額	相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額	投資(損)益	系	額	細	期	末	額	市	或	總	額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依	據	或	
	數	金	額	股	額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額		數	額	額	數	數	數	價	價	額	額	價	準	準	供	依	據	或			
FORTUNE TOWER HOLDING CO., LTD.	43,000,000	\$1,311,672	8,500,000	\$ 256,410	-	-	\$ -	-	-	-	-	-	\$ -	\$ 173,277	\$ 97,014	\$ 182	\$	51,500,000	100.00	\$1,838,555	35.79	\$1,843,359		權益法	權益法	無								
SEAMAX INTERNATIONAL LTD.	1,000,000	30,948	-	-	-	-	-	-	-	-	-	-	-	29	1,916	-	-	1,000,000	100.00	32,893	32.89	32,893		權益法	權益法	無								
		<u>\$1,342,620</u>		<u>\$ 256,410</u>			<u>\$ -</u>						<u>\$ -</u>	<u>\$ 173,306</u>	<u>\$ 98,930</u>	<u>\$ 182</u>				<u>\$1,871,448</u>		<u>\$1,876,252</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非上市櫃公司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六 方	貨 款	\$ 1,091
SIWS	"	<u>271,779</u>
		<u>\$272,870</u>
非關係人		
CH04C	貨 款	\$ 536
DV06	"	249
FVL03	"	437
HC028	"	241
TX03	"	340
BMIFR	"	962
BAUS	"	287
其他(註)	"	<u>1,686</u>
		<u>\$ 4,73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代收款		所得稅、健保費及勞務費代扣繳		\$ 2,145	
暫收款		暫收客戶款項		<u>613</u>	
				<u>\$ 2,758</u>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總額	沖 壓 件	\$ 1,636,34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4,621)
銷貨收入淨額		1,611,722
勞務收入	關係人技術服務費等	<u>34,022</u>
		<u>\$ 1,645,744</u>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耗用			
	期初直接原料	\$	4,703
	加：本期購料		4,458
	在製品轉至原料		2,938
	減：期末直接原料	(1,942)
	轉列營業費用	(<u>89)</u>
			10,068
直接人工			
	製造費用		<u>4,043</u>
	製造成本		<u>17,818</u>
	製造成本		31,929
	期初在製品		4,515
	減：轉列原料	(2,938)
	轉列營業費用	(13)
	期末在製品	(<u>2,886)</u>
	製成品成本		30,607
	期初製成品		54,173
	加：本期進貨		1,327,984
	減：轉列營業費用	(4,114)
	期末製成品	(<u>103,542)</u>
	銷貨成本		<u>1,305,108</u>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45)
	變賣下腳收入	(<u>60)</u>
		(<u>405)</u>
			<u>\$ 1,304,703</u>

智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9,368	\$ 38,934	\$ -	\$ 48,302
年終獎金		4,592	18,369	-	22,961
佣金支出		8,458	-	-	8,458
出口費用		26,929	18	-	26,947
其他(註)		<u>7,273</u>	<u>25,645</u>	<u>1,614</u>	<u>34,532</u>
		<u>\$ 56,620</u>	<u>\$ 82,966</u>	<u>\$ 1,614</u>	<u>\$141,20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40652 號

會員姓名：
(1) 李麗鳳
(2) 陳慧銘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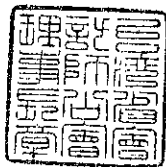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3050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219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36334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智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李麗鳳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慧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會計人：



中華民國 一〇四 年 月 26 日